

目 錄

一、	新生繳交入學資料及重要日程表	1
二、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進修學士班 註冊須知	3
三、	行政單位服務團隊一覽表	6
四、	教學單位服務團隊一覽表	7
五、	114 學年度大學部學雜費收費標準	8
六、	國立臺南大學位置示意圖	9

附件一、新生學籍調查表

(本表及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請於 **7 月 18 日前**寄回並上傳數位照片)

附件二、114 學年度學校行事曆

新生填寫基本資料及變更密碼：

新生入學專區：新生各項資料填寫與表單公告等在本校新生入學專區網頁(選課、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等申請，應以更改後之帳號及密碼進入)。

網址：<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1.第一次登入請先按「變更密碼」選項(綠色按鍵)，再依以下步驟操作：

- (1)鍵入學號：若忘記學號，可至新生入學專區首頁，按查詢學號。
- (2)目前密碼：為系統先預設的密碼，請輸入「出生日期月日(4 碼)+身分證後4碼，共8碼」。
- (3)輸入新密碼：您自訂的新密碼，至少需8碼，英文字母與數字混合。
- (4)確認新密碼：輸入您自訂的密碼，建議將「顯示密碼」打v確認變更。

2.新密碼變更成功後，請以帳號(學號)及新密碼登入系統填寫新生基本資料、選課、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等。

教務處洽詢電話：06-2133111 轉 210～214

一、新生繳交入學資料及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說明	備註(分機)
新生報到	7/18 前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必繳文件(1、2)： 1. 新生學籍調查表(附件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簽名 2. 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 影本正面空白處與正本相符、簽名，右上角寫上學系及學號 ★敬請於 7/18(五)前郵寄(郵戳為憑)或現場報到(收件) 地點：教務處學籍成績組(誠正大樓一樓 B103 室) 時間：週一至週五 8:30~11:30;14:00~17:00	總機： 06-2133111 轉 210~214 誠正大樓 B103 分機：210
資料維護	8/6 前	1.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2. 請於 8/6 前至「新生入學專區」輸入家長監護人及家屬基本資料 3. 本校新生報到平台可以查詢到新生報到狀況資料(系所及姓名)	210~214
學生證製作及領取	上傳時間 7/18~8/6	1. 請至學校首頁「新生入學專區」上傳(確認)數位照片 2. 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dpi，檔案應為高彩之彩色相片，並以.JPG 格式儲存，檔案名稱以學號命名 3. 完成報到後於開學後(9/8)至本組領取	210~214
大一英文免修申請	於入(轉)學當學期第三階段加退選截止前	請符合資格之同學於期限內辦理，詳細資訊： https://genedu.nutn.edu.tw/download2.html	787
學雜費減免	8/4~8/24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322
就學貸款	8/4~8/24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324
弱勢學生助學補助	約 9/8~10/中旬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324
繳交學雜費	8/29~9/8	1. https://school.bot.com.tw/newTwbank/StudentLogin.aspx 2. 請自行上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單及繳費，另由臺灣銀行學雜費系統發送繳費通知之電子郵件(寄至學生學校信箱:學號@stumail.nutn.edu.tw)。 3. 代收管道:信用卡、台灣 Pay、超商臨櫃、郵局臨櫃(期限內使用)、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臨櫃或 ATM 轉帳。	213

項目	日期	說明	備註(分機)
選課	8/25 09:00 ~ 8/27 17:00	https://academics.nutn.edu.tw/SelSys/guide/default.htm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1. 以所屬班級(含雙主修)開設之課程為主，可自由加退選。 2. 超額班級將依規則進行亂數抽籤，公告亂數選課結果：8 月 29 日(五)下午 5 時。	所屬系辦公室分機 或 222~225
	9/1 09:00 ~ 9/3 17:00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1. 仍有剩餘名額之課程可自由加退選。 2. 大學部專業課程以所屬系級下修本系課程(含輔系)，於本階段辦理。 3. 超額班級將依規則進行亂數抽籤，公告亂數選課結果：9 月 5 日(五)下午 5 時。	
	9/8 12:00 ~ 9/14 17:00	開學第 3 階段自由加退選： 1. 此階段可 自由加退選 ，惟系辦或通識教育中心「電腦轉課」之必修科目，無法任意退選，欲退選請洽詢系辦或通識教育中心辦理。 2. 跨系選課於本階段辦理；上修及滿額課程，請至《選課系統》辦理加簽，並須經教師審核。	
	9/15 09:00 ~ 9/17 17:00	1. 第 4 階段特殊加選： 本階段 無法退選 ，受理因尚未完成選課、受關課影響、選課未達學分數下限規定及辦理抵免後仍需選課等情形，學生則可於此階段進行加課 / 加簽。 2. 「學生系統」作選課確認： https://academics.nutn.edu.tw/iSTU/	
健康檢查	9/3 08:00~11:30 13:00~16:30 9/6 08:00~11:30 13:00~16:30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地點：本校中山體育館，細節另行公告	332
新生始業輔導	時間、地點 另行通知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321-324、 360-363
開學日暨 正式上課日	9/8	地點：依課程排課地點	
抵免學分	9/14 前	1. https://academic.nutn.edu.tw/index.php?option=module&lang=cht&task=showlist&id=3405&index=9 學籍成績組網頁→各項申請表單下載→學分抵免資料 2. 欲辦理學分抵免者請於規定期限內 8/1~9/14 前 完成辦理。	210-214
申請兵役 緩徵、儘 後召集	開學一週內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363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進修學士班新生** 註冊須知

非分發入學生(繁星推薦、個人申請、運動績優生、運動甄審生及部分梯次僑生) 學校總機 06-2133111

(一) 新生報到及應繳資料

☆**新生入學專區**：新生各項資料填寫與表單，公告於本校新生入學專區網頁(**選課、宿舍、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等申請**，應以更改後之帳號及密碼進入)，歡迎前往使用。

網址：<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新生報到	本校採 通訊報到 為原則，請於 114 年 7 月 18 日前 將下列資料以掛號寄回教務處學籍成績組，完成報到程序。 (1)學籍調查表 (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簽名)[附件二] (2)高中職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修業證書)之影本(簽名,與正本相符) 如欲現場報到，請於週一至週五 8：30～11：30;14：00～17：00 繳交紙本資料至教務處學籍成績組(誠正大樓 1 樓 B103 室)。	教務處 學籍成績組 (誠正大樓 B103 室)	210 - 214
資料上傳	請於 114 年 8 月 6 日前 至新生入學專區：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輸入家長監護人及家屬基本資料		
學生證製作及領取	1.請於 114 年 7 月 18～8 月 6 日 至新生入學專區：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請至學校首頁「新生入學專區」上傳數位照片上傳數位照片：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dpi，檔案應為高彩之彩色相片，並以.JPG 格式儲存（檔案名稱以學號命名）。 2.完成報到後於開學後(9/8)至本組領取		
保留學籍	(1) 新生如因疾病 (須公立或區域級以上私立醫院證明)或特殊事故(須有書面證明)，欲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者，於 114 年 8 月 31 日前 向學籍成績組辦理(公費生如辦理即喪失公費資格，請慎重考慮)，申請表格請至新生入學專區或教務處網頁： https://academic.nutn.edu.tw/index.php?lang=cht 至學籍成績組網頁下載申請表格。 (2)申請保留入學學籍之學生，仍需先繳交前述報到表件後，再依規定程序提出申請。		

(二) 新生註冊、繳費、選課、上課日期及相關事項

1. 新生始業輔導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日期	114 年 9 月 1~2 日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321- 324 、 360- 363
服裝	穿著簡樸為原則；勿著背心、短褲、短裙、涼鞋或拖鞋(下雨天除外)。		
資料填寫	在新生始業輔導前，請先於本校「學生事務線上辦公室」網頁登錄，完成各項學生基本資料填寫，網址：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相關資訊請至 新生入學專區 查詢及下載。		

2. 健康檢查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時間	本校委託 高雄市霖園醫院 9 月 3 日 08:00~11:30；13:00~16:30 及 9 月 6 日 08:00~11:30；13:00~16:30 到本校辦理(地點及系別時段另行公告於新生入學專區及衛保組網頁，請依公告地點及系別時段表上時間到檢)。	學務處 衛生保健組	330- 332
繳交資料	費用每人自費 462 元 ，由檢查單位現場收取(低收入戶學生，持區(鄉)公所以上(含)證明者，予以免費優待)。		

3. 其他重要時程

項目	時間/地點	承辦單位	分機
開學日	開學日暨正式上課日:114年9月8日(一)	學務處 教務處	311- 212
大一英文免修申請	請符合資格之同學於期限內辦理，詳細資訊： https://genedu.nutn.edu.tw/download2.html	通識教育 中心	787

4. 註冊繳費/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弱勢補助/學生會會員費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註冊繳費	(1)繳費單減免及就學貸款相關問題，請先洽生活輔導組辦理，本項<u>非</u>出納組業務。 (2)繳費單預計 8月29日上傳至臺灣銀行學雜費網站，請同學自行上網列印及繳費並公告於本校最新消息及出納組網頁，另由臺灣銀行學雜費系統發送繳費通知之電子郵件（寄至學生學校信箱：學號@stumail.nutn.edu.tw）。 (3)繳費單列印、繳費操作方式可參考相關連結： ※出納組網頁『學生繳費單、收據列印』 網址 https://www.nutn.edu.tw/oga/mode02.asp?m=20180613111432226&t=list ※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網址 https://school.bot.com.tw/newTwbank/StudentLogin.aspx (4)請於開學日前擇下列代收管道繳費：信用卡、台灣 Pay(綁定信用卡)、郵局、超商(此四種方式於期限內才可使用)；ATM(網路及實體均可)轉帳、台灣 Pay(綁定帳戶扣款)及臺灣銀行臨櫃繳費。	總務處出納組	443
學雜費減免	(1)114學年度第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軍公教遺族、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現役軍人子女等各類學雜費減免，自 114年8月4日至8月24日(系統開放期間)受理申請，請務必於系統開放期間上網登錄，列印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詳見生輔組網頁→「學雜費減免」→「各類減免應檢附證件」】，(寄)送至生活輔導組後才視為完成。申請網址：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路徑：南大首頁→校務系統→學生系統入口→學生事務線上辦公室→學雜費減免。 (2)如有特殊因素無法預先申辦者，請與生活輔導組(分機 322)連繫，未依規定提出申請或繳交資料者，不予減免。 同時申請減免及就學貸款者，須先申請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貸款金額需為扣減免後之金額。如符合減免資格者請勿先行繳交學雜費，待審核通過之後再繳交。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322
就學貸款	(1)需申請就學貸款者，請先至郵局開立學生本人帳戶。 (2)校內申請系統登錄，期限為 114年8月4日凌晨0時起至8月24日24時止，可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生輔組網頁點選【就學貸款】→【校內登錄申請系統】，登錄成功即可列印「申請登錄表」→8月29日起網路公告列印開始（即可自行列印註冊繳費單）→憑『註冊繳費單』再至臺銀網路申請→持相關資料由學生本人並邀同法定代理人及保證人親自前往臺銀對保 →新生始業輔導期間繳交臺銀貸款對保單→生輔組憑繳交對保單協助登錄註冊。 (3)就貸申請及相關訊息請進新生入學專區： https://student.nutn.edu.tw/freshInfo/ 或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就學貸款查詢。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324
大專弱勢補助	(1)補助對象：凡家庭年所得 90 萬以下(碩博班為 70 萬以下)、家庭計列人口利息所得合計 2 萬元以下、家庭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 650 萬元以下之學生。(家庭計列人口：學生本人、父、母、已婚者含配偶) (2)已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者，僅能擇一辦理，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3)申請訊息詳見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大專弱助」公告，並請於公告期限內(約 9月8日至10月10日)提出申請。 (4)申請網址：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324
學生會會費	學生會會費繳費方式： 路徑：南大首頁→校務資訊系統→學生系統入口→學務線上管理系統。 以學生登入方式→點選 NG22NE→列印繳費單並請於 114年9月8前繳費(繳交學生會會費與否，不影響註冊程序)。網址：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學生會	318

5. 選課方式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網址	電腦選課網址: https://academics.nutn.edu.tw/SelSys/guide/default.htm 4-2 進入系統	教務處 教學業務組	220-225
上網選課時間	(1) 第一階段選課： <u>114 年 8 月 25 日(一)上午 9 時至 8 月 27 日(三)下午 5 時止。</u> (2) 第二階段選課： <u>114 年 9 月 1 日(一)上午 9 時至 9 月 3 日(三)下午 5 時止。</u> (3) 開學第三階段自由加退選： <u>114 年 9 月 8 日(一)中午 12 時至 9 月 14 日(日)下午 5 時止。</u> (4) 第四階段特殊加選、學生至「學生系統」選課確認： <u>114 年 9 月 15 日(一)上午 9 時至 9 月 17 日(三)下午 5 時截止。</u>		
注意事項	(1) 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及未辦理選課者，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 (2) 「教務學生系統」進行選課確認： 時間： <u>114 年 9 月 15 日(一)上午 9 時至 9 月 17 日(三)下午 5 時截止。</u> 網址： https://academics.nutn.edu.tw/iSTU/		
學分抵免	如欲辦理抵免學分者，請依規定於入(轉)學之當學期加退選截止日 <u>(114 年 8 月 1~9 月 14 日)</u> 前，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或學分證明)及課程大綱一次辦理完竣(逾期恕不受理)。	教務處 學籍成績組	210-214

(三) 其他注意事項

1. 學生兵役申請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資料填寫	新生男同學請登入本校「新生入學專區」，完成「新生基本資料填寫(兵役)」資料填寫。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363
注意事項	(1) 時間：請於開學一週內(9 月 14 日)，完成線上資料填寫，俾辦理緩徵或儘後召集；如未完成線上填寫作業，須配合兵役單位徵集或教育點閱召集。 (2) 請依提示確實填寫並完成線上證件檢附。		

2. 學生機車停車申請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申請方式	1. 本校學生機車停車場申請，請登入學務線上管理系統 https://student.nutn.edu.tw/iOSA/ 完成，逾時未申請者，將無法進入本校各停車場。 2. 申請時間：自 8 月 25 日上午 09:00 起系統開放，至 9 月 26 日 12 時截止；線上申請後於 3 個工作天內完成開通。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363
注意事項	府城校區各停車場，為分流停放管理，系統將依以下原則分配停車場 1. 校內住宿生：依其所住之宿舍停放(開齋住宿申請後匯入，無須額外申請) 2. 非住宿生：依學制別及年級區分如下： (1) 大學部 4 年級以上(含日間、進修、碩博士班)，分配至[慶中]停車場(代號 A)。 (2) 大學部 3 年級以下(含進修部)，分配至[南風]停車場(代號 S)。 (3) 如規畫停車場已滿，所有同學均可憑學生證刷卡停放於五妃停車場(代號 B)。		

3. 日間部學生汽車停放申請時間及方式

項目	說明	承辦單位	分機
申請地點及時間	第 2 停車場、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汽車停放申請時間及方式(第 2 停車場位於府城校區五妃街非在校園內，主要供日間部學生使用，請先了解停車場環境再行申請)： 申請時間： <u>114 年 8 月 1 日(五)上午 08:00 至 114 年 8 月 15 日(五)下午 5:30 止。</u> 申請方式：請欲申請汽車停車位抽籤同學記得上網申請。(網址： https://gaweb.nutn.edu.tw/parking/) (相關規定請詳閱前述網頁之學生申請說明)	總務處 事務組	431
停車場位置	可停放時間		
第 2 停車場	可停放週一至週日(不可停放過夜)		
府城校區	可停放週一至週五(17:50--22:00，白天無法進入停放)週六、日全天		
榮譽校區	可停放週一至週日(不可停放過夜)		

二、行政單位服務團隊一覽表

為維護您的選課權益與得到快速便捷的服務，選課技巧除學長姊的經驗傳承、院系所辦的選課建議外，若有任何問題可洽詢相關單位。			
服務項目	行政單位	服務人員	聯絡電話(06)
註冊、學生證及在學證明、休、退學申請、轉系申請、雙主修申請、課程學分認定與抵免事宜	學籍成績組 (大學部業務)	教育系、諮輔系、幼教系 國文系、綠能系、戲劇系 ：張小姐	2133111~213
		特教系、體育系、文資系 行管系、英語系、音樂系 視設系：蔡先生	2133111~212
		應數系、材料系、電機系 資工系、數位系、經管系 生科系、生態系：魏小姐	2133111~211
綜理全校研究所註冊、學生證及在學證明、休、退學申請、轉所申請抵免等事宜	學籍成績組 (研究生業務)	顏小姐	2133111~214
通識教育課程 選課、學分認定、加退選 程式設計學習狀況調查[僅限藝術學院、人文學院、教育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方小姐、魏小姐	2133111~788、 787
師資培育課程 選課、學分認定、加退選	師資培育中心	吳小姐	2133111~137
院系所專業課程 選課建議、跨領域認定 學分數計算、與修業辦法	各院系所 辦公室	各院系所承辦人員電話 <u>請參閱另一頁</u>	
綜理全校課程行政支援、跨校選課等事宜	教學業務組 (大學部業務)	教育學院、環生學院： 林小姐	2133111~225
		理工學院、藝術學院： 謝小姐	2133111~222
		人文學院、管理學院： 林小姐	2133111~223
	教學業務組 (研究生業務)	顏小姐	2133111~221
選課系統當機、無法使用、選課密碼遺忘查詢	圖資處	曾小姐	2133111~603
照片上傳問題	圖資處	曾小姐	2133111~603

三、教學單位服務團隊一覽表

6 學院	教學單位		系所人員	聯絡電話 (06)
教育學院 鄭秘書 2133111 轉 122	教育學系	大學部	呂小姐	2133111~761
		研究所	林小姐 黃小姐	2133111~612 / 613 2606123~7402
	諮商與輔導學系(含研究所)		張小姐	2133111~616
	特殊教育學系(含研究所)		鄭小姐	2133111~641
	幼兒教育學系(含研究所)		潘小姐	2133111~681
	體育學系(含研究所)		鍾小姐	2133111~351
人文學院 邱秘書 2133111 轉 127	國語文學系(含研究所)		邱小姐	2133111~621
	英語學系		邱小姐代理	2133111~626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含研究所)		羅小姐	2133111~636
理工學院 劉秘書 2133111 轉 172	材料科學系(含研究所)		方小姐	2133111~661
	應用數學系(含研究所)		簡小姐	2133111~651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含研究所)		邱小姐	2133111~771
	資訊工程學系(含研究所)		潘小姐	2606123~7702
	電機工程學系(含研究所)		蔡小姐	2606123~7772
環境與生態學院 黃秘書 2606123 轉 7001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含研究所)		劉小姐	2606123~7407
	生物科技學系(含研究所)		林小姐	2606123~7722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含研究所)		丁小姐	2606123~7762
藝術學院 張秘書 2133111 轉 707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含研究所)		胡小姐	2133111~671
	音樂學系(含研究所)		吳小姐	2133111~712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含研究所)		呂小姐	2606123~7606
管理學院 柯秘書 2606123 轉 7018	行政管理學系(含研究所)		李小姐	2133111~631
	經營與管理學系(含研究所)		鄭小姐	2606123~7731

◎府城校區：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 2 段 33 號 / 總機：06-2133111 轉各分機(分機 3 碼)

◎榮譽校區：臺南市東區榮譽街 67 號 / 總機：06-2606123 轉各分機(分機 4 碼)

四、114 學年度大學部學雜費收費標準

114 學年度 學士班 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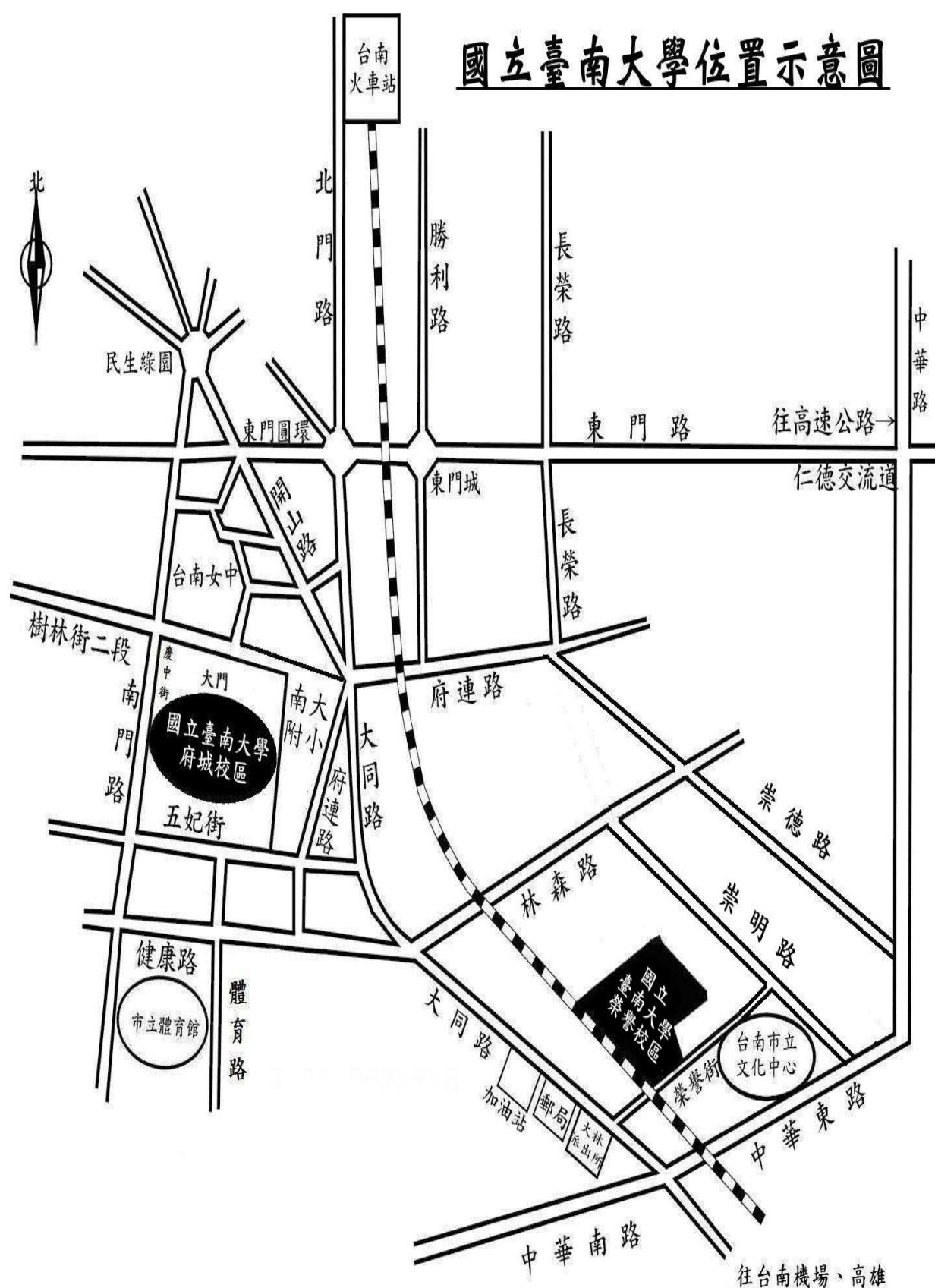
單位：元

序號	學系別	學費	雜費	學雜費合計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收費類別	住宿費
1	教育學系	15,440	6,400	21,840	400	比照文學院收費	●各齋宿舍 每一學期 8,400 元(含宿舍網路費用，不含冷氣卡費用) ●寰宇齋依不同房型，每一學期 10,000~39,000 元(含宿舍網路費用，不含冷氣卡費用) ●淑慎樓依不同房型，每一學期 12,000~39,000 元(含宿舍網路費用，不含冷氣卡費用)
2	諮商與輔導學系						
3	幼兒教育學系						
4	國語文學系						
5	英語學系						
6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						
7	特殊教育學系	15,570	9,760	25,330	400	比照理學院收費	
8	體育學系						
9	音樂學系						
10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11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						
12	應用數學系						
13	材料科學系						
14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15	資訊工程學系						
16	電機工程學系						
17	生物科技學系						
18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						
19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20	行政管理學系	15,440	7,350	22,790	400	依管理學院收費	
21	經營與管理學系						
外籍生及陸生	比照文學院收費之學系	32,891	12,800	45,691	400		
	比照理學院收費之學系	33,663	19,520	53,183	400		
	依管理學院收費之學系	32,891	13,200	46,091	400		
進修學士班		每一學分收費 1,200			400		
學士後專班		學雜費基數(10,780)及每一學分收費 2,500。			400		

※說明：

- 音樂學系全部學生需繳納(含修習音樂學系個別課之學生)
 - 個別指導費：**13,210 元**。
 - 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800 元**。
- 非音樂學系學生選修鍵盤樂者需繳納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800 元**
- 大學部延畢生**修習學分數在 **9 學分(含)以下**者，除收取學分費外，另再依修習學分數加收**等比例雜費**；超過 **10 學分(含)**者，則收取**全額學雜費**。
- 每學分費收費標準(含延畢生)：理學院每學分 960 元、文學院每學分 910 元、管理學院 940 元。外國學生、大陸地區學生學士班(含延畢生)每學分收費標準為一般生學分費 1.5 倍。理學院每學分 960 元*1.5=1440 元、文學院每學分 910 元*1.5=1365 元、管理學院每學分 940 元*1.5=1410 元、師培及通識課程每學分 910 元*1.5=1365 元。本校學分費之收費標準，依據本校「學雜費與學分費繳納要點」規定辦理。
- 校外人士選修本校相關課程之收費標準，依據本校「校外人士選讀課程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五、國立臺南大學位置示意圖



國立臺南大學 114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學籍調查表

系 別		學 系 班 (班別暫可不填)		學 號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 別		☐ 男 ☐ 女		電 話	()				手 機					
入 學 身 分	大 學 部	☐ 分發入學 (可複選)		☐ 一般生 ☐ 公費生 ☐ 退伍軍人 ☐ 原住民生_____族(若為原住民生，請勾選) ☐ 新住民子女(若為新住民子女，請勾選) 國籍:_____ (稱謂: ☐ 父 ☐ 母)										
		☐ 甄選入學 (可複選)		☐ 申請生入學 ☐ 繁星推薦生 ☐ 四技生 ☐ 公費生 ☐ 原住民生_____族(若為原住民生，請勾選) ☐ 新住民子女(若為新住民子女，請勾選) 國籍:_____ (稱謂: ☐ 父 ☐ 母)										
		☐ 其他管道 (可複選)		☐ 體育績優獨招生 ☐ 教育部體育甄審生 ☐ 離島甄選生 ☐ 僑生 ☐ 外籍生 ☐ 大陸生 ☐ 身心障礙生 ☐ 特殊選才生 ☐ 新住民子女(若為新住民子女，請勾選) 國籍:_____ (稱謂: ☐ 父 ☐ 母)										
		全國性、國際性競賽- 個人組前3名者或特 殊專才與表現(可複選)		☐ 體育 ☐ 語文 ☐ 音樂 ☐ 美術 ☐ 科學展覽 ☐ 奧林匹亞競賽 ☐ 重大善行貢獻										
戶 籍 所在地		☐ ☐ ☐ 市 區鄉 里 鄰 路 巷 弄 號 縣 鎮村 街 樓 (請務必詳填)												
現 在 通訊處		☐ 同戶籍所在地 ☐ ☐ ☐ (郵遞區號)												
入學前 之學歷		民國 年 月 市 縣 立								畢 肄	業			
入學前 之經歷		服務機關		職務		起訖年月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家 長 或 監 護 人		稱謂		姓名		住宅聯絡電話				手 機				

請張貼正面身分證影本

張貼反面身分證影本

備註：請填妥本表後寄回教務處學籍成績組完成報到。(請附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

☐我已經詳細閱讀並同意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事項。(詳如背面)

國立臺南大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

國立臺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因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向您告知以下內容,敬請詳細審閱(尚未年滿18歲者,敬請告知您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詳閱以下內容):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一)本校基於以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並在「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042 兵役及替代役行政、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110 產學合作、116 場所進出安全管理、135 資(通)訊服務、137 資通安全與管理、146 圖書館與出版品管理、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8 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59 學術研究。

※上開資料類別詳細內容請參照法務部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

(二)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您若拒絕提供,本校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事項之申請與辦理,您可能因此喪失相關權益。

(三)將來本校如需在本告知的蒐集目的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將依法先行取得您的書面同意。

二、個人資料蒐集方式、類別

(一)方式:透過當事人自行至本校新生入學專區網站登錄,或透過教育部辦理(或委託辦理)之各項招生委員會(包含甄試、考試、甄選、保送)提供之考生個人資料,如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二)類別:

識別類:C001 辨識個人者、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

特徵類:C011 個人描述。

家庭情形:C021 家庭情形、C023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C024 其他社會關係。

社會情況:C033 移民情形、C035 休閒活動及興趣、C038 職業。

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051 學校紀錄。

健康與其他:C111 健康記錄。

※上開資料類別詳細內容請參照法務部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

(三)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使用 Cookies 作為與使用者溝通與辨識的工具,目的在於提供操作使用上更好的服務,必要時也會記錄使用者登入時的連線 IP 位址。

(四)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三、個人資料處理利用之期間、對象及方式

(一)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請參閱本校個人資料保護宣導網公告,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二)除本校教學行政相關業務人員,尚包括本校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及主管機關,包含教育部或其他機構。

(三)本校將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含寄送書面、電子郵件、簡訊、電話及其他必要方式)之利用方式,依誠實及信用方法利用。

四、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您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以下權利:

(一)請求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校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個資當事人如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經評估會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拒絕之,並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若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如欲行使權利,個資保護聯絡窗口信箱為:

pimsoaa@mail.nutn.edu.tw。

五、本校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或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相關之規定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國立臺南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1 月 31 日)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年	月份	週次	星 期							重 要 記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4 年	八月	暑假						1	2	
			3	4	5	6	7	8	9	8/8 父親節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8/23 全國性公民投票日
			24	25	26	27	28	29	30	8/24 祖父母節 8/25～8/27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8/30 新生家長座談會、宿舍開齋
			31							
	九月		1	2	3	4	5	6	9/1～9/2 新生始業輔導 9/1～9/3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9/3 大學部新生健康檢查〔大學部、轉復學生〕 （詳細時段另行公告） 9/6 進修學士班、研究所新生健康檢查(夜碩、假日班)	
		一	7	8	9	10	11	12	13	9/8 開學日暨正式上課日 9/8～9/14 第 3 階段選課自由加退選 9/12 115 級應屆(非應屆)畢結業生推介實習說明會
		二	14	15	16	17	18	19	20	9/14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9/15～9/17 第 4 階段選課特殊加選、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 確認
		三	21	22	23	24	25	26	27	
		四	28	29	30					9/28 孔子誕辰紀念日/教師節；9/29 補假
		五	5	6	7	8	9	10	11	10/6 中秋節放假；10/10 國慶日放假
		六	12	13	14	15	16	17	18	
		七	19	20	21	22	23	24	25	10/24 補假；10/25 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
	十月	八	26	27	28	29	30	31		
								1		
		九	2	3	4	5	6	7	8	11/3～11/8 期中考試(若教師另訂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十	9	10	11	12	13	14	15	11/10～11/23 棄選期間
		十一	16	17	18	19	20	21	22	11/17～11/28 大四集中教育實習(11～12 週)
		十二	23	24	25	26	27	28	29	
		十三	30							11/26 校慶運動會會前賽
				1	2	3	4	5	6	
	十一月	十四	7	8	9	10	11	12	13	12/13、12/14 本校 127 週年校慶運動會
		十五	14	15	16	17	18	19	20	
		十六	21	22	23	24	25	26	27	12/25 行憲紀念日放假
		十七	28	29	30	31				12/29～12/31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1	2	3	115/1/1 開國紀念日放假 1/2 休學申請截止日	
	十二月	十八	4	5	6	7	8	9	10	1/5～1/10 期末考試(若教師另訂其他日期者，從其規定) 1/10 宿舍開齋
		寒假	11	12	13	14	15	16	17	1/11 寒假開始；修讀輔系於 1 月申請（依據公告日期） 1/12～1/14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18	19	20	21	22	23	24	1/20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25	26	27	28	29	30	31	
	115 年	一月								

- 附註：一、本行事曆經教育部 114 年 月 日臺教高(一)字第 號函同意備查。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依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
 三、依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之規定，原住民族可依所屬族群放假，請至原民會「歲時祭儀放假日」專區查詢。
 四、本學期 17-18 週實施 16 週實體+2 週彈性授課方式，請申請教師於課程大綱敘明評分及上課方式。

國立臺南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115 年 2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年	月份	週次	星 期							重 要 記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15 年	二月	寒 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16 農曆除夕放假;2/17~2/19 春節初一至初三放假 2/20 補假(除夕前一日 2/15 適逢週日) 2/21 宿舍開齋
	三月	一	22	23	24	25	26	27	28	2/23 開學日暨正式上課日 2/23~3/1 第 3 階段選課自由加退選 2/27 補假; 2/28 和平紀念日
		二	1	2	3	4	5	6	7	3/1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3/2~3/4 第 4 階段選課特殊加選、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確認
		三	8	9	10	11	12	13	14	
		四	15	16	17	18	19	20	21	3/20~3/23 因本校承辦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 原 3/18 (三)至 3/24(二)之課程, 調整為全面線上授課
		五	22	23	24	25	26	27	28	
	四月	六	29	30	31					
		七	5	6	7	8	9	10	11	4/3 補假; 4/4 兒童節; 4/5 民族掃墓節; 4/6 補假 4/2、4/7 調整放假 (因 127 週年校慶運動會 12/13、12/14 逢假日)
		八	12	13	14	15	16	17	18	
		九	19	20	21	22	23	24	25	4/20~4/25 期中考試(若教師另訂其他日期者, 從其規定)
		十	26	27	28	29	30			4/27~5/10 棄選期間
	五月	十一						1	2	5/1 勞動節放假
		十二	3	4	5	6	7	8	9	
		十三	10	11	12	13	14	15	16	5/10 母親節 5/11~5/22 非師資系集中實習
		十四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五	24	25	26	27	28	29	30	
	六月	十六	31							5/31~6/6 阿勃勒節
		十七		1	2	3	4	5	6	6/6 舉行畢業典禮
		十八	7	8	9	10	11	12	13	
		十九	14	15	16	17	18	19	20	6/14 115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 預定考試日期待教育部全球資訊網公布確認 6/18 休學申請截止日; 6/19 端午節放假
		二十	21	22	23	24	25	26	27	6/22~6/26 轉系(所)申請 6/22~6/27 期末考試(若教師另訂其他日期者, 從其規定) 6/27 宿舍開齋
	七月	二十一	28	29	30					6/28 暑假開始
		二十二				1	2	3	4	7/3 師資培育課程成績繳交截止日期
		二十三	5	6	7	8	9	10	11	7/7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二十四	12	13	14	15	16	17	18	修讀輔系、雙主修於七月中旬申請 (依據公告日期)
		二十五	19	20	21	22	23	24	25	
		二十六	26	27	28	29	30	31		

- 附註：一、本行事曆經教育部 114 年 月 日臺教高(一)字第 號函同意備查。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依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
 三、依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之規定，原住民族可依所屬族群放假，請至原民會「歲時祭儀放假日」專區查詢。
 四、本學期 17-18 週實施 16 週實體+2 週彈性授課方式，請申請教師於課程大綱敘明評分及上課方式。